

人間煙火（代序）

劉紹銘、梁淑雯

《給孩子的港臺散文》選集特定的讀者對象，順理成章應當是「孩子」。王安憶教授在她選編的《給孩子的故事》的序言裏為選材訂下標準：「事實上，如今『兒童文學』的任務也日益為『繪本』承擔……意味着在『孩子』的閱讀裏，小心地劃一條界線，進一步分工——我決定在所有的故事寫作，而不是專供給『兒童』的那一個文類中，挑選篇目，收集成書。」

王安憶的選稿標準，其實也是我們為《港臺散文》集稿時所用的標準。我們沒有往「兒童文學」這個特定文類去取經。這集子老少咸宜，讀者唯一不可或缺的是一顆童心，或時髦點

說，得有些幽默感。有幽默感的人才會忍不住笑傲江湖，胸懷日月。《給孩子的港臺散文》雖突出了「孩子」的身份，卻絕不意味「長者不宜」。我們相信，文章只有好壞，卻無雅俗之分。我們相信，清風明月、水面落花固然是散文取景的素材，但散文的品種，可細分為雜文、小品、或隨筆諸如此類的稱謂，像阿福仁的〈當狗遇上貓〉，當然是名正言順的散文，實際上也可稱為隨筆、小品文，雖然隨筆跟小品的分別，不易說清。

為了方便，本集把刊於臺灣和香港兩地刊物的作品分成臺灣兩輯。在此不妨簡單的介紹一下臺灣和香港兩地的文化生態。嚴格來講除了《香港文學》，香港再無定期出版的文藝雜誌，但不缺的是依附報紙副刊生存千字以內的「方塊文章」。短短的一塊豆腐空間，高手輩出，端的是「袖裏乾坤在，壺中日月長」。

散文要抖出韻味，空間寬敞得可以讓作者使出看家本領，先得打消字數框框的限制。臺灣的《聯合報》副刊和大型的綜合雜誌《天下》不時刊登名家散文，不受框框字限。如果不是這些刊物的照顧，我們說不定沒機會看到蔣亞妮的〈寫妳〉、簡媜的〈在茄紅素的領導下〉，更別說亮軒的〈哪個是老師？〉了。

《給孩子的港臺散文》絕對是老少咸宜的讀物。